



附表二

警察人員與一般行政人員及技術人員相互轉任官等官階（職等）及相當俸級之俸額俸點換敘對照表

官等官階（職等）部分				俸 額 俸 點 部 分	
警 察 人 員		一般行政人員及技術人員		警 察 人 員	一 般 行 政 及 技 術 人 員
官 階	官 等	職 等		俸 額	俸 點
特 階	警	簡	第十四職等	770	800
一 階			第十三職等	740	790
二 階			第十二職等	710	780
三 階			第十一職等	680	750
四 階	監	任	第十職等	650	730
一 階			第九職等	625	710
二 階			第八職等	600	690
三 階			第七職等	575	670
四 階	正	任	第六職等	550	650
一 階			第五職等	525	630
二 階			第四職等	500	610
三 階			第三職等	475	590
四 階	警	委	第二職等	450	550
一 階			第一職等	430	535
二 階				410	520
三 階				390	505
四 階	佐	任		370	490
一 階				350	475
二 階				330	460
三 階				310	445
四 階			290	430	
				275	415
				260	400
				245	385
				230	370
				220	360
				210	350
				200	340
				190	330
				180	320
				170	310
				160	300
				150	290
				140	280
				130	270
				120	260
				110	250
				100	240
				90	230
					220
					210
					200
					190
					180
					170
					160